

证券代码：300490

证券简称：华自科技

公告编号：2023-108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兰芳女士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11 日以电话、短信及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监事，监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内容及方式。

2、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在公司欣盛路园区 7 楼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兰芳女士主持，会议应到 3 人，实际出席 3 人。

4、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2、截至《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日，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列入公司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主体资格；

3、截至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日，公司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与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激励计划草案中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相符；

4、截至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日，拟授予激励对象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获授限制性股票条件。本次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监事、独立董事和外籍员工，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5、本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以及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综上，同意以 2023 年 10 月 16 日为预留授予日，向 9 名激励对象授予共 55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8.52 元/股。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16 日